

# 南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新建大队

新公交提字 2024【40】号

分类：B

## 关于政协会议南昌市新建区委员会二届四 次会议第 40 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黄益华委员：

您好！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规范电动自行车管理，促进我区交通秩序发展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切实防范电动车交通安全事故，强化路面管控，加强规范电动自行车管理，主要有以下工作举措：

1、组建 35 个最小作战单元。电动车头盔佩戴整治以路面执勤力量为主，搭配机关力量，组建 35 个最小作战单元，每个作战单元以 1 名民警+1 名辅警形式组建。最大限度将警力投放路面，开展电动车头盔佩戴整治工作，严查电动车交通违法，对电动车闯红灯、违法载人、逆行、走机动车、不戴头盔等违法严查严管，压实路面管控责任。据统计，今年以来共查处非机动车闯红灯、逆行、不按规定佩戴头盔、不按道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共 18165 起。

2、在 34 个路口投放小喇叭宣传提示。以辖区主要路口、主次干道、学校周边路段、电动自行车流量大路段为重点，在行政服务中心岗、开关厂、百吉星路口、二中岗、九望新

城路口、石埠路口、溪霞牌头路口等覆盖城区和农村地区，提醒过往驾驶人戴好头盔，《南昌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已正式实施，不佩戴头盔的可以处 20 元罚款。请广大市民遵法守法、文明骑行、戴好头盔、护住安全，争做南昌文明人。

3、农村地区巡查执法。依托交所融合九联工作机制，紧盯 G316 国道、G320 国道、S101 省道等“事故多发、违法突出、车流集中”重点路口路段，在“早晚高峰、中午时段，节假日、庙会、赶集”等重要期间，加大巡逻检查频次和密度，并开展设点执法整治，严查农村地区货车违法载人、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。据统计，今年以来农村中队共查处非机动车闯红灯、逆行、不按规定佩戴头盔、不按道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共 2782 起。

4、“两站两员”实体化运行。加强与乡镇街道、农村派出所的联动，落实“两站两员”“交所融合”等管理力量，以 G320 国道文明交通劝导站位试点，在国省道进出口、人流车流量大的点位加强违法劝导和安全宣传，特别对三轮车违法载人、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头盔等违法行为开展劝导，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。

在此，对您的提案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附件：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区政府督察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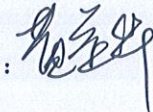
承办单位及联系电话：南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新建大队，83703611

邮政编码：330100

#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提案号码: 40

提案人姓名	黄益华	通讯地址	区第一幼儿园	
提案内容	关于规范我区电动自行车管理, 促进我区交通秩序发展的建议			
承办单位	区交警大队	电话	0791-83703611	邮政编码
提案人对办理情况的意见				
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

提案人姓名:   
时间:

